

明陽中學 函

地址：824004高雄市燕巢區正德新村6號
承辦人：卓秀卿
電話：(07)6152115#611
電子信箱：songa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明中總字第111040049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甄選簡章及履歷表各1份。(A11049200U_11104004950A0C_ATTCH1.odt、
A11049200U_11104004950A0C_ATTCH2.odt)

主旨：本校現有工友缺額1名，請惠予協助徵詢貴機關現職工友
(含技工、駕駛)如有意願調任本校服務者，請依說明事項
辦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人員應為中央所屬各機關、學校之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人員。
- 二、薪資待遇：依各機關學校工友工餉核支標準表薪點90~150（月支報酬\$28,790元~\$35,590元），另加班費及其他所得核實計算發給。
- 三、有意願至本校服務者，請於112年1月31日（星期二）前備妥相關文件以掛號郵寄（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或親送本校，並請於信封封面註明「應徵工友」字樣，俾依規定辦理甄選事宜。
- 四、資格條件經書面審查合格者，擇期通知參加面談甄選，經甄選錄取人員由雙方機關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校通知日期到職任用；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另行通



知及退件。

五、意者請逕至本校網站下載甄選簡章、履歷表等文件填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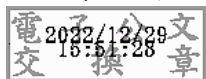
甄選訊息另公布於本校電子公布欄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
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。

六、檢附甄選簡章及履歷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法務部矯正署金門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桃園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第二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嘉義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明德外役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女子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宜蘭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澎湖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東成技能訓練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泰源技能訓練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岩灣技能訓練所、誠正中學、法務部矯正署新店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東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北女子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苗栗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南投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嘉義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北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南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第二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、敦品中學、勵志中學、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、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、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、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、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、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、最高檢察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

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

校長涂志宏

裝

訂

線

